

## 開放文學 – 漢文樂園 – 宇宙浪子 第六十六回 漂泊西南天地間

朱太太是過來人，她出生在貧苦的農家，父母親基於中國傳統觀念，家裡可以沒有飯吃，兒女卻不能不讀書。終於她熬出頭了，所以她很重視朱仁的教育，不論什麼她都可以妥協，唯獨在教育上，她非常堅持。她很同情朱仁，這孩子童年沒有得到應有的幸福，更失去了良好的教養時機。現在二十幾歲了，每天掙扎在早就應該熟悉的基本常識中，還能夠這樣耐著性子煎熬，可以想像到過去十年中他遭受了多少苦難。

經過朱太太的開導，朱仁開竅了，讀書就是為了追求真理！是呀，如果連字都不識，這個地圖上的說明怎麼看得懂呢？至少，不識字就不知道什麼是真理！下一步，要看看這個地圖是什麼地方，不識地圖當然不知道在哪裡。

等到朱仁上地理課時，他悄悄把那份地圖拿出來，向老師請教。老師是一位知名的地質學博士，因這份薪俸實在過於豐厚，讓他卻之痛苦，才來屈就的。

老師一看地圖，連眼皮都沒有眨，就說：「這是安地斯山的支脈阿卡斯山，海拔三千公尺，位於南美洲的智利和玻利維亞交界處。」

這麼好的機會教育不能放過，他侃侃而談：「在古生代，大約二億多年前，地球外表只有一整塊陸地，其餘都是海洋。這時地面上火山處處，氣溫很高，植物茂盛，恐龍橫行。由於地球的自轉，離心力使得陸地相互撕扯，地殼因而裂成六大板塊。斷裂之處都被海水填入，大陸板塊便逐漸漂離。

「此時地表能量散失，溫度下降，地球壓縮，核心能量便從地殼最薄的地方噴出。一般說來，海床的地殼最薄，而噴出的岩漿冷卻後，硬化成岩，又把兩側的地殼向外推擠。這樣推擠的結果，便形成大陸板塊漂移的現象。

「從地形邊緣就可以看出，北美洲東海岸是從歐洲西岸分裂的，南美由非洲分出，澳洲則是在非洲和南美未分裂前，先分裂而得的。此外也有合併的，那就是所謂的造山運動，如印度板塊把中國大陸推上去，形成了世界屋脊喜馬拉雅山。

「南美洲後來受到太平洋板塊的擠壓，西邊的陸地向上升起，經過幾千萬年，便造成安地斯山。只是這張圖畫得不準，一定是外行隨便畫的，沒有什麼用。」

朱仁佩服不已，又問：「老師怎麼一眼就看出來了？」

博士一笑，說：「這算什麼？你好好讀書，學通了也能這樣。」

朱仁大著膽子問：「老師，為什麼這裡寫著追求真理？」

博士的笑容不見了：「這人有神經病！」

「為什麼？」

「有什麼為什麼的？人世哪有什麼真理？」

「為什麼？」

「什麼為什麼？好好讀書！知道你父母為你花了多少錢？這才是真理。」

朱仁根本不是讀書的料子，他知道地圖的位置以後，便開始坐立不安，書再怎麼都讀不下去了。

怎麼辦呢？走罷！反正他已有一技之長，再說，受不了再回來就是！

二〇二〇年，朱仁二度逃家，隻身一人到了智利，聘請一位嚮導布蘭加，在安多法加斯大市租了一部汽車，在寬僅三五尺的土石道上顛簸了一天，終於見到了阿卡斯山。

到了山區，朱仁才知道什麼叫做「天」。自他懂事以來，所看到的天色就一直是灰濛濛的，豈知這裡的天竟是青色的，浮雲也和棉絮一樣，白得可愛。

布蘭加說：「朱先生，阿卡斯很大，你要去哪裡？」

布蘭加這一問，朱仁才回到現實來。真的，地圖歸地圖，阿卡斯歸阿卡斯，自己來的目的是找真理本身呢，還是找「追求真理」這幾個字的時空背景？

阿卡斯山是由西向東走向，一條不大不小的山崗。東邊銜接著一片綿延起伏的高原，湖泊星羅棋佈，一直平鋪到視線的盡頭。西邊是從北到南齊天排開的安地斯山脈，終年籠罩在皚皚白雪下的山峰，嶽巖雜嵌，宛似一把銀白鋸子，把眼前的天地切成兩半。上半是清清爽爽的藍天白雲，下半則是矇矓矓矓的蒼茫大地，人在其間顯得極其渺小。

他們所在的地方是一個小小的村落，大約有五戶人家。那些由沉積岩剝落的石片所搭建的房屋，厚厚重重的，很像一個存活了千年的老者，沉穩安祥。石塊上曬著肉乾、皮草，三兩婦女和小孩，捧著手織的駝毛衣物，羞澀地向他們走來。

朱仁流浪時曾和一些墨裔孩子混在一起，能說點西班牙話。他順口問：「布蘭加，你知不知道哪裡可以找到真理？」

布蘭加笑得很可愛：「真理？」

「是的，真理。」

「真理就是麵包，到處都有。」

「你不相信內心所需要的真理？」

「哦？你指那個！」

「是的，我千里迢迢就是來找那個。」

「你們美國也有哇，而且比我們的還要大！」

「你說什麼？」

「我說教堂呀！」

是呀！自己到底在找什麼呢？

朱仁不肯死心，他把布蘭加和司機打發了。說好說歹，在一間比較大的石屋裡面租了一個床位。屋主是個老婦人，家裡只有兩個十來歲的小孩，都是她的孫子。

吃過粗糲做成的晚餐，老婦人抱了一堆駝糞進來，在地坑上把火堆生起，陣陣暖意漸漸襲來。

朱仁是死馬當活馬，他再問老婦人：「我要找真理，怎麼找？」

老婦人眼神一亮：「找真理？我沒有聽錯吧？」

「沒錯！但是我不知道那是什麼？」

「是的，知道的人是不多，我這一生也只聽到過一次。」

朱仁大喜，忙問：「妳聽到什麼？」

老婦人想了又想，似乎遁入了遙遠的他鄉，朱仁大氣不敢出，靜靜地等著。過了一會，她說：「那是我年輕的時候，我在門外織氈子……」老婦人臉色微紅，閉著眼，在記憶裡沉醉了片刻。等她張眼一看，火光迷離，對面坐著一個陌生人，她不好意思地說：「我年輕的時候，比現在好看多了。」

朱仁一輩子沒有說過一句贊美的話，這時靈犀一動，他忙說：「妳現在也很好看呀，至少比我見過的一些人好看多了。」

老婦人搖搖手，說：「別騙我，人老了，好不好看不重要了。要是年輕時知道這一點就好了。對了！你在問那件事吧？我只記得他和你一樣，也是個白人，他說是真理教傳教士。你知道，我們是信天主的，所以我沒有理他。」

「真理教？和天主教有什麼不同？」

「我不懂這些，只是那人要我跟他去修煉，我哪敢去？」

「去修煉？」

「是的，他說真理教在每個地方只傳授一個人，你想想，多可怕！」

「有什麼可怕的？」

「一個人！多寂寞！」

「現在還找得到他嗎？」

老婦人搖搖頭說：「誰知道？」

既來之則安之，朱仁給老婦人一些錢，請她代買幾件禦寒的衣物，打算在這裡住段時間，把整個山走上一遍，就算找不到人，也見識見識這難得的景觀。清爽的空氣，明亮的天空，說什麼也比回去受罪要自在。

第二天，朱仁打理想好，決定先參觀高原上的湖泊。在他而言，這也很新鮮，他一直以為湖泊、海洋一定在地形最低處。因為水往下流，土地一定會漏水，最後不是一一都漏到最低的地方去了嗎？

那些湖泊看來就在眼前，但是這一走，他才知道「道路」的重要。朱仁從小在人為的環境中長大，再嚴重的災厄都未超過人與人之間的隔閡。這一回歸自然，總算領略到大自然另有一套規則，任何事都要一步一步來，一點也取巧不得。

從一個山丘到另一個山丘，上上下下，其間的距離就增加了若干倍。再若方向不明，一上一下之間就完全不知道身在何處，遑論要去的地方？

不一會，朱仁就迷路了，前看後看都是一個模樣，連個路標都沒有。西方安地斯那鋸狀的屏障早已消失了，東面星羅棋布的湖泊也不見蹤影。眼前除了未溶的積雪就是蒼黑的大石，更別說像樣的樹木了。

朱仁慌了，在這裡，億萬富翁、國家領袖、黑帶七段、兀鷹的食物，完全等同待遇！疲累加上寒冷，接著那熟悉的饑餓感開始衝擊胃壁，再下去呢？

朱仁從來沒有想過死亡，這一剎，心中一閃：我一定會死在這裡！

他不由自主地高呼救命，只聽到回聲嗡嗡，天上立即出現了幾隻兀鷹。他想回頭，可是又不知來時的方向。他急著低頭尋找自己的腳跡，不巧來時怕弄濕腳底，他儘揀沒有積雪的石塊行路，現在連一抹鞋痕都找不到。

怎麼辦？他靈機一動，想起幾年前浪跡天涯時，也學過不少求生法則。首先他要確定一點，是繼續前行？回頭折返？還是在原地等人救援？

向前行？既無方向，又不知面對什麼，斷斷不可！而回頭折返也差不多，方向既失，只要動一步，就等於是前行！唯一的選擇是在原地不動，但是誰會來搭救呢？如果沒有援手，只是死得慢一點，有可能更痛苦。

他又喊了幾聲，回音遠遠傳來，和颼颼的山風相差不多。

最後令他下定決心留在原地的，是他疲累的身體，生死已經不是首要考慮了。人在運動時肌肉能量不斷供應，尚不覺得辛苦。一旦停下來，如果補給不足，交通癱瘓，立刻就感到全身無力。

要留下來就要想好對策，好在朱仁歷經艱困，已磨練出鋼鐵般的意志和冷靜非凡的頭腦。他知道一定要有一把利刀，沒有就得自己動手作。

他四下觀察，想起地質老師所言，這裡應該是古生代的火山地帶，是火山就可能找到一種名叫黑曜石的石頭。這種石頭質性堅脆，向邊沿斜敲，可以敲出各種形狀，如果技術精湛，還能弄出一把石器時代最稱手的工具。

這裡黑色石塊甚多，多屬花崗岩，找來找去，也發現了夾雜在花崗岩中有些頗合用的黑曜石。那種石塊呈半透明，質地細密，一敲就裂。他勉強做了幾把石刀，手上有了武器，膽子也大了起來。

這些石頭外層附著苔蘚、地衣等蒼黑物質，一刮便如麵粉般紛紛飄落，是理想的床舖，不得已還可以當作食物維生。他小心翼翼地收集好，以備後用。

在雪地求生，最重要的是多喝水，因為空氣乾燥，水蒸氣容易揮發。人體若缺水，血液就會變稠，大腦不能獲得充足的氧氣，結果會恍惚、昏迷以致休克。所幸雪是最好的水資源，遍地都是，問題在雪已成冰，必須先溶化才能喝。他用石刀割下一段圍巾，把雪塊包在中間，渴了，便擠些水滴到口中。

食物是另一個問題，他以往吃過草根樹皮，這裡沒有樹木，草總該有。他找到一片平地，把雪掃開，挖來挖去，也收集了暫供維生的草根。

最後是休息和保暖的問題，沒有樹木當然不要夢想鑽木取火。連一點枯枝敗葉都看不到，點火是不必談了。在曠野中最大的敵人是冷、濕和風，在他流浪的日子裡，塑膠袋、報紙隨處可拾，裹在身上可媲美貂皮大衣。

現在唯一的辦法是，躲在兩塊大石夾縫下，把石除挖空，用沙土和剛才收集的地衣等鋪底，再用幾塊石頭堵住洞口，做一個新時代的山頂洞人。

等一切都準備妥當了，朱仁這才感到渾身疼痛，手腳有如冰刺鑽扎。他知道這時千萬不能睡倒，因為平躺時身體垂直面積最大，失熱的情況最嚴重。加上血液循環減緩，呼吸量淺，一倒下去就再也沒有起身的機會了。

好在洞並不大，他盤腳坐著，正好把整個人塞進去。他把乾糧就著草根吃了些，喝夠雪水，就迷迷糊糊地昏了過去。

第二天，他覺得還有些體力，又掙扎著起來，抽出幾根圍巾的線頭，繫在洞頂一塊大石頭上，以冀當他昏倒時，能引起過往路人的注意。然後又挖些草根、地衣，準備了一些雪水，這樣又渡過一天。

帶來的乾糧吃光了，體力更虛弱了，他完全不知道自己在做什麼，只是夢魘與痛苦不斷交織，現在與過去混合成團，一切都喪失了意義。

第三天，第四天，第五天，第六天……

突然，臉上一陣暖意，他慢慢睜開眼睛，居然有一線火光！

朱仁想坐起來，才發覺身體已失去感覺，完全不聽指揮。

火堆後面傳來了人聲：「不要動！你已經死了一半！目前只有靈智尚存。我觀察你一段時間了！實在難得，真是不可多得之材！」

「我是亨利·紐曼，真理教教主，就是你要找的人，那張地圖是我散發的信符，你一來我就知道了。你的身世我很清楚，你的遭遇也很合乎我的條件，只是尚需要考驗。現在你已通過了，我決定收你做第三個弟子。

「我門下原有一百多人，但都不成材，現在剩下不多。第三個多行不義，罪有應得，現在你剛好遞補。我神通廣大，本領高強，每個弟子各各因材施教，等你學成了，再行引見。現在你好好聽著，我時間不多，工作忙碌，每個月只能來一次。

「凡我門下，唯有強者得以生存，一切造化在你。今日所授是入門的基本認識，你要想清楚透澈，下次再來教你修煉的法門。

「真理教只教真理，人的真理就是意識流。生命生存有三種狀態：觀察態，警覺態和判斷態，三種狀態的綜合行為便是意識。

「知道了這一點，再就立場到目標之間，依利害取捨。當人能完全掌握意識狀態，就可以控制意識，從而支配別人。」

「觀察態是生命體感官所遺傳的基礎，可謂之硬體，其功能已設計在感覺器官中。一般所謂天才，就是觀察能力超強。但若無後天的訓練，天才也成凡品。你的材質不錯，小時候各種折磨對你大有幫助，今後在這方面還要多加培養。不過，一個人如果止於觀察態，充其量有雙好眼睛、好耳朵，自己用可以，卻不能成大器。

「警覺態是生命變化的觸媒，可謂之軟體，是生命進化後新物種增加的功能，存在於延腦上的海馬體。這種能力一半天生，可謂之本能，另一半靠學習磨煉，最重要的是生存的激勵，才能敏銳地對環境變化形成認知，分清好歹。

「我以往的門徒就是警覺性不夠，一個個吃了大虧。在這方面，你也得到高分，比其他弟子強勝許多。但是這還不夠，要為人上人，就要防備所有人，包括我在內！

「判斷態是生命認知的選擇，可謂之軟體。意即可以隨環境需求改變，是由延腦到大腦皮層所有神經原綜合的效應。這種能力完全來自後天，必須長時期學習，反覆應用，直到形成潛意識反應才算成熟。這種判斷能力動物也有，甚至比人還強。比如海豚、黑猩猩等，都已證明具有相當層次的判斷力。

「當三者配合，以概念網絡形式記錄在大腦皮層中，這才具備了人的條件。唯有人能利用這些記錄，反覆追究生存於時空中的意義，便稱做意識。只有意識是人類的屬性，但是又有幾個人知道？那些醉生夢死的動物連黑猩猩都不如！

「你既有志追求真理，那就好好運用你的意識吧！只要照我的法門修行，只要願意相信我，你就可以得到絕對能力，從而控制別人的意識。

「現在，你還要靜養幾個月，我給你裝好了維生系統，你盡心地想吧！如果你有進境，我會逐步令你康復，否則我把開關一撥，省得多養一隻猩猩。」

那人說完，竟自行去了。

朱仁的頭不能轉動，喉嚨不能出聲，四肢好像已不存在。但是，真理教主那些話他卻一字未忘，這人真狂得可以，沒有徵求自己的意見就強迫收徒，傳了口訣，留了功課，最後更說得明白，功課不及格就不許活下去！

朱仁越想越氣，自己千里迢迢來這裡，只是想知道什麼是真理，並不是來找師父的！而且真理門未必就是真理！不要管他！

問題是當人只剩下一顆腦袋時，和一株植物一樣，時間便成為無涯的囚籠。他不能當作自己已經死了，假如死亡就是如此，那才真是永生痛苦的開始。但他不能不想，便從嬰兒時期想起，直想到最後迷迷糊糊的那一剎。想完了，時間還在那裡，彷彿一點都沒有改變，也似乎永遠改變不了。

想到最後，連生命裡每一個細節都翻遍了，人生味如嚼蠟。就像一本稿黃的書，每一個字，每一句話，都平鋪直敘地躺在那裡，如果沒有人來翻閱，生命又是什麼？

是啊！生命到底是什麼？是不是早就有一部流程，一部宇宙進化的流程，一直攤在天地之間？人只是循頁翻閱的一種機構，而內容的流動就是人生？

難道不是嗎？那個怪人不是說意識是人以概念的形式，追究在時空中的生存意義？現在自己在思想，可以用記憶，也能用意識。要就順頁翻讀，要就選擇一個重點，再重新調整一番！

對了，為什麼不重新調整呢？能有什麼損失？反正不想也得想，又沒有新的題材，何不隨意亂想，重新創造一個嶄新的人生呢？

朱仁興趣大增，果然，他發現了很多過去所忽略的細節，發現人很無知，很愚昧，完全生活在自我的感官中。

是呀！這不又印證了那個怪人說的「觀察態是生命體感官所遺傳的基礎，可謂之硬體」。這種硬體是天生的，一個人如果止於觀察態，充其量有雙好眼睛、好耳朵，再加上好嘴巴、好鼻子、好皮膚！如果命好，看的漂亮，聽的悅耳，吃的可口，聞的芳香，摸的柔軟？那不是一隻會觀察的黑猩猩嗎？

這一來朱仁精神大振，他開始認真回憶怪人所說的三種狀態。回憶完了，他又重新思考，從頭到尾，徹底地、翻來覆去地調整了無數次。

好極了，自己的感官失靈了，可以說是失去了觀察態。更進一步，自己隻身躺在這裡，警覺態也等於不存。只有判斷態還在，意識非常清楚，那是說，人未必需要那三態呀！甚至於，如果沒有判斷態……如果沒有判斷態，意識可能在哪裡？

再想判斷態吧！既然只是一些概念記錄，如果在另一個地方也有同樣的概念記錄，那何嘗不是意識呢？問題是，如何將自我的意識流向別人的意識？

對了！如果能把概念記錄統一，意識不就如一了嗎？

同理，要控制別人的意識，可以從記錄下手！

如何下手？

好！再把那人的話重想一遍。

先印證一下觀察態，記得以往每當外在刺激停頓時，自己就覺得無聊。為什麼？因為找刺激是感官的工作，神經電流不停地在同一線路上流動，如果找不到刺激，就是所謂的無聊。無聊的結果，感官連續重複太久，神經就麻痺了。

朱仁見過催眠實驗，同一個動作不斷重複，不久受試者就失去了觀察力，催眠者就是利用這個機會，控制住受試者的意志。

因為職業的關係，他對警覺力頗有體認，要成功地將別人的財物偷到手中，首先要讓對方喪失警覺性。其良方就是重複著同樣的動作，讓對方視為當然。這個當然就相當於觀察力的喪失。

判斷力呢？不是同樣的嗎？一件事錯了又錯，錯多了，錯得有了經驗，人們就認為對了！

朱仁越想越清楚，他決定怪人再來時，先用這種方法試一試。

過了不知多久，反正對朱仁而言，大腦中思緒如潮，反來覆去，變化無窮。

眼前光線微暗，他知道是時機了，他把睜眼的速度控制到慢得難以察覺。眼前的影像由模糊而清楚，面前有個人彎著腰，靜靜地盯著他。相持了片刻，朱仁覺得夠了，奮力把兩眼一張，那人被他突如其來的舉動嚇得向後倒退了一大步。

朱仁這才把眼皮眨了一眨，那人臉色一變，停了一會，突然笑說：「恭喜！恭喜！孺子可教！孺子可教！顯然你已經了悟了意識流的要訣。

「很好！這次我可以恢復你說話及動作的能力了，照原來的進度，本該教你控制的方法，但是……」他思量了一下，顯然有些不甘心，便說：「但是你還沒有拜師，我不能教太多，這樣吧！如果你願意拜我為師，就眨三下眼睛，否則給我閉上！」

這人說的不錯，可是他到底是誰？自己怎能隨便拜師？他再度利用意志力，眼睛睜得大大的，不眨也不閉！

怪人耐心地等著，朱仁也堅持著，為了讓眼皮不眨，他眼睛越張越大，簡直可以說是怒目相向了。

過了一會，那人嘆了一聲：「啊！你要知道我是誰？我是真理教主亨利·紐曼呀！你要我證明？好吧！我立刻恢復你全身的機能！」

亨利說罷，雙手一合一搓，便向朱仁推去。一股熱氣由他掌中傳出，朱仁但覺全身暖烘烘的，血液漸漸運轉。最先只是有點知覺，接著卻有如萬刺鑽身，由手指、腳心開始，沿著四肢漫佈全身。

這樣過了片刻，緊接而來的是酸痛、麻癢的感覺，直到痛癢盡去，朱仁但覺全身輕鬆，他跳起來活動了一下，發覺完全正常。

亨利大表滿意：「這下服了吧？」

朱仁不再懷疑，馬上恭敬地鞠躬說：「謝謝老師！」

亨利立刻糾正他：「什麼老師？叫我師父！」

朱仁改口說：「謝謝師父！」

亨利笑得不能合口，點頭說：「好徒弟！我總算找到傳人了！不過，我門中有三個規矩，你必須發誓遵守！」

「什麼規矩？」

「第一條：你不得背叛本門。」

「弟子發誓遵守。」

「第二條：你必須不斷努力，要做強中之強。」

「弟子發誓遵守。」

「第三條：對敵人要心狠手辣，絕不手軟。」

「弟子發誓遵守。」

亨利滿意了，說：「好極了，要知道，一般人要過這幾個關口，起碼要練上好幾年。其實我門中最厲害的本領，卻是一套自毀神典，連我自己都還沒有練成……」他突然警覺到什麼似的，停了一停，詫異地說：「我怎麼了，說起這些話來了？」

朱仁緩緩地說：「師父，你沒有說什麼啊！」

亨利大驚：「難道是你？不可能呀！」

朱仁知道教主驚覺了，便裝作精神不濟，說：「師父，你沒有控制弟子的意識吧？為什麼我的頭昏昏的？」

亨利仔細觀察了一下，他不相信朱仁瞞得過他，便說：「我為什麼要控制你？難道我會怕你？一定是體力剛恢復，多休息一下，明天就好了。這樣吧！我帶你回去，順便見見同門師兄弟。」

亨利的洞府在阿弟卜南諾盆地東邊一座叫黑奧的高山上，離朱仁迷途之處約百餘公里。「黑奧」的原意是指「皇帝的」，亨利對這個地方及名字非常滿意，便大興土木，在山頂蓋了一棟別緻的堡壘，遠遠望去，與山頂渾然成一體。

安地斯山沿海岸自北向南延伸，形成一道天塹。這道天塹將太平洋海岸擠壓成一條狹長的帶狀，其東側即是南美洲大陸。這裡雖然接近赤道，緯度極低，但山頂終年積雪，寒風時時呼嘯，頭上精光四射的太陽宛如一個圓圓的冰盤。

這個洞府渾體純白，全係大理石砌就，迎面是一座兩丈高的拱門，門上雕著亨利的巨大肖像，威儀赫赫。

一進府門便是傳道廳，可容三五十人。後半部是聖壇，正中有一高背寶座，其旁各有兩個稍矮的椅子，四壁則是連幅的立體塑彫及圖畫。畫中皆以亨利為主體，姿態不一，地下跪著各形各色的人，正朝他頂禮膜拜。

四壁之外有曲廊環繞，壁立著七個鑲金門戶。曲廊之上懸吊著各式水晶蕊燈，精光閃閃，顯得華麗非凡。

令朱仁難以置信的是，這裡靜悄悄的，一個人都沒有見到。亨利說：「這裡是我們師徒聚會傳道之所，外人不能進來。我以往收徒太濫，最近才清理門戶，只剩下五個人，而且是每洲一個。」

「大徒弟是南美洲人，目前正待罪考察。你二師兄若傑，功力高強，是北美洲人。本來我不打算收你，但因你可以算是亞洲人，所以便頂了亞洲的名額，算是第三位弟子。第四位是非洲人，他出任務去了，一時不能回來。第五位是歐洲人法蘭德司，年紀比你大，卻算你師弟。第六位是中東的薩赫丹……」

正在說時，但見一陣黑旋風捲至，一個毫不反光的黑影出現眼前，他一到就說：「師父又有什麼事？我正忙得不能分身！」

亨利說：「若傑！來見見三師弟朱仁。」

若傑回頭看了看朱仁，說：「就這事？」

亨利說：「就這事？你知道我找了多久才找到他？」

若傑說：「就算入了門，三五天還不是被你攆出去？我要走了。」說著，他回頭向朱仁說：「祝福你！如果你能待上一年，到時我們再見！」

若傑剛走，就聽到門外有人大叫：「二師兄，好久不見！」

沒人回話，過了一會，朱仁見一個大腹便便、服飾華麗的中年男子挾了一個包袱，由門外走來。

這人直接走到壇前，向亨利行禮參拜，並奉上禮物，說：「這是剛出土的古物，據考證是俄國諾曼王朝的珍品。」

亨利笑道：「法蘭德司，你那些寶貝的來歷我都知道。」

法蘭德司忙道：「教主聖明，弟子不敢隱瞞。」

亨利說：「你最好多給我找些像自毀神典之類的書，其他我都沒有興趣。」

朱仁剛才聽亨利談到這本書，這時他又提及，便順口問道：「師父不是說您自己都沒有練成嗎？」

亨利忙說：「不要問這些！法蘭德司，多找些好書來吧！」

法蘭德司說：「師父！天下哪有這麼多好書？光那一本就花掉我一半家產了。」

亨利說：「你剛剛說不敢隱瞞，馬上就露馬腳了。」

法蘭德司說：「師父！我怎敢騙您？是不是一半家產要看哪一本帳嘛。」

亨利說：「別噲嘛，再去找去！現在來拜見你三師兄朱仁。」

法蘭德司這才看了朱仁一眼，說：「師父！他比我還年輕！」

亨利說：「誰叫你沒出息！才一個多月，你三師兄就參透了我的意識控制大法！」

法蘭德司這才不敢小覷，忙過來行了擁抱禮，說：「師兄！以後請多指教！」

他正說著，門外又進來一位身披白長袍的老人，他幾乎是跪著進來的，走三步便一拜，直拜到聖壇前，叩頭說：「師父，弟子來晚了，請原諒。」

亨利把手一揮，說：「來拜見你三師哥，朱仁。」又對朱仁說：「這是你六師弟，沙漠之風薩赫丹大王。」

薩赫丹又叩頭說：「師父，請別再提沙漠之風了，多難為情呀！」

亨利說：「別這麼窩囊！進化就是優勝劣敗，弱肉強食！莊敬自強就是！」

薩赫丹說：「師父，有您這樣宇宙中最強大的偉人，我能跟隨左右，已經夠榮幸了。再有幾個師兄，也都是人中豪傑，我也不是六人之下百億人之上嗎？」

法蘭德司啞了一聲，說：「我看你的屁功越練越強了！」

薩赫丹說：「多謝五師兄，可憐師弟我又老又無能，只有請多多提拔了。」

亨利說：「好了！好了！快見見三師兄。」

薩赫丹這才站起來，曲膝彎腰走到朱仁面前，上上下下打量了一會，滿面堆笑說：「唉呀呀！三師兄不該是亞洲人嗎？怎麼改良得這麼徹底？不僅皮膚漂白了，連頭髮都染金了！怪不得人人頌贊亞洲奇跡！早知道……」

朱仁忙打斷說：「不！我只是冠中國姓，我的血統還是美國人。」

薩赫丹連忙打了自己一個耳光，說：「我真是老糊塗！是呀，真有志氣的人當然要選擇好血統！中國現在也強了，改個姓也是識時務的偉人！」

亨利知道薩赫丹的個性，便說：「夠了！夠了！你三師兄才剛入門，正要傳授正意心法，既然你們都在，就一併學學吧！」

兩位徒弟知道，教主傳授心法一向是個別進行，從來沒有一起教授的前例。法蘭德司和薩赫丹喜出望外，連連叩頭道：「多謝

師父恩典！」

薩赫丹問：「師父，二師兄不在，要不要我代他錄影？」

亨利恨聲道：「不要理他！他自命不凡，學不到活該。」

於是亨利命三人在台下坐定，他獨自走上講壇，心中感慨萬千。在設計教堂之時，他野心勃勃，打算安上幾百個座位，只是資本不夠，不得已將規模縮小一半。而門徒間自相殘害，已一個個凋零，到現在只剩下幾個老小！

亨利說：「我聽說有一個怪人，他無所不知，無所不能，卻不求聞達，隱居起來，把全身本事傳授給電腦。我不知道最後他成功了沒有，如今我的確能體會他的心態！天才全靠天磨，人才靠人教，既然是人，就有人的毛病，不論怎麼教，人還是人。

「從古到今出過多少名師？又有多少好學生？青出於藍不是沒有，但都要等上很多代，甚至幾百年後才能開花結果。我教了不少學生，結果呢？

「可是我不能不教，就算只有一個人學會，也比沒有的好。所以趁這個機會，我先講理論，再按你們個人的領悟能力，分別傳授控制法門。其實理論很簡單，人不可能控制自己不知道的事物。如果不知道意識是什麼，那還談什麼控制？

「你們都知道，利用大腦的概念網絡，反覆追究生存於時空中的意義，便稱做意識。朱仁只花了一個多月的時間便領悟了這個道理。但是有人活著，只是因為他沒有死，和一部機器沒有什麼分別。電腦不是機器嗎？不錯，它很聰明，能夠貯藏很多知識。但正因為它沒有意識，所以它不是活著，也就是說，它沒有生也沒有死。

「科學家一直想在大腦中尋找一種叫做意識的機構，卻遍尋不著，為什麼？就是因為意識之道不彰。現在人類社會已經步入絕境，顯然電腦系統將成為未來的主人翁！你們能想像嗎？人類放棄主權，向一種無機物投降！這是什麼世界？這簡直是違反了宇宙進化的方向，開倒車！行得通嗎？電腦有意識嗎？有智慧嗎？能瞭解人類的需求嗎？

「我急於把觀念技術傳授給你們，是為人類救亡圖存！我早有妥善的安排，有無數化身在世界各地找尋值得栽培的人才，只是近代的物質文明腐蝕了人心，大家都麻木不仁了。不過你們放心，我會用意識力量，等時機到了，必能顛覆電腦！而且我正設法與外太空生命聯繫，現已有足夠的證據證明他們也是以意識為基礎，也發展出與人類相似的文明！就算人類失敗了，我們還可以與太空生命合作，重建我們的文明。

「再回到主題吧！什麼叫生、死？生是物質體與精神現象連續的變化，死則是變化的終止。電腦有機體、有知識，卻永遠沒有變化，它不能連續地複製自己的機體，也不能創造新的精神認知。要知道，存活是一種很特殊的現象，可以稱之為潛意識。因為人是進化後期的物種，許多生存的誘因早已發展出來，潛藏在大腦的海馬體中。

「當人累積了足夠的概念，能靈活應用這些概念，進一步思索生存的意義時，就會發現人生的極致不過是時間與空間，這才有『為意所識』的認知。

「時間與空間怎樣為人所認知呢？那就是透過觀察者的感覺器官，將刺激的訊息記憶下來，其過程的連續關係為時間，影響與作用的範圍則屬空間。

「潛意識有一種機制，即靠檢查感覺閥來決定警覺值。在感官的作用下，刺激與感覺閥的靈敏度成正比，太頻繁會導致疲勞，單調則使感覺閥降低。感覺閥高，神經敏銳，身體機能亢奮，反之則遲鈍。這些再加上利害關係，就是判斷的基因了。

「如果你們還不能瞭解什麼是意識、什麼是潛意識，可以看看你們自己。舉例而言，你們一定曾被某種運動或遊戲所吸引，為什麼？因為那正是潛意識作用。

「假定是足球吧，二十幾個人一個很大的運動場中爭搶一個球，還不許用手碰！這種運動風行了一百多年，數十億人的熱度持久不衰，甚至還有人為之付出了性命！為什麼？為什麼這麼多人為它著迷？只要悟透其中道理，就能瞭解意識控制的不二法門。

「先看觀察態，感官需要刺激，量要多，強度要大，變化要複雜。足球場很大，參與的球員多，滿足了量的要求。與賽兩隊之間，勝負得失失去天淵，強度也夠。最後是變化，腳的功能本是供行走用的，於行動之間又要控制圓圓的皮球，技巧非常重要；手是控制用的，在足球規則中卻禁止使用，又增加了難度。如此一來，人必須反其道而行，要下很大的工夫，才能達到得心應足的地步。

「至於在比賽中，個人技巧固然極其重要，但全隊十一人合作的默契才是勝負的關鍵，其變化無窮。因此，人的好奇心被激發了，心智被引了，場中每一個球員的表現，都成為欣賞及期待的一部份。

「再看警覺態，球場很大，進球不易，而一球之差，勝負立判。加上用腳踢球，其去若矢，瞬息變化。所以人必須隨時隨地提高警覺，在人球之際，欣喜若狂。即令一時輸了，也還有可乘之機，希望無窮。

「還有判斷態，球賽的勝負，非利即害，黑白分明。不需要花很多心思，也不需要很長的時間，快樂痛苦、天堂地獄，就在剎那之間。在日常生活中，萬事萬物都處於灰色地帶，沒有絕對的苦樂。人需要解脫，人的生活更需要解脫，司判斷的潛意識正是最基本的機構，當然更傾向於黑白分明的結果。

「最後是意識本身，球賽本來只是娛樂，因為受到社會大眾的歡迎，逐漸形成一種龐大的跨國企業。企業界很會利用人的潛意識，就是將某些具有特色的人塑造造成受人崇拜的英雄或是耀目的明星。英雄、明星是珍貴的、難得的，人們不耐於自我的平凡，便把一切期望寄托在他們身上。

「此外，所有的球隊都具有濃厚的地域色彩，不是代表一個國家，就是一個地區。基於人的私心，總是偏向於自己所熟悉的事物。人愛自己，愛與自己相近的人、物，愛自己居住的地方，因此便擁護具有地域色彩的球隊。不論懂不懂球賽，希望自己一方贏是必然的心理。所以在意識上，人會被球賽吸引，說穿了就這麼簡單！」

朱仁聽得感觸良深，他對運動、競賽等事物從來沒有關心過，那是因為從小掙扎於惡劣的環境中，潛意識裡只有求生一事。因此，他所觀察到的往往是事物的根本，警覺性很強，這些道理他一聽就懂。

相反的，法蘭德司與薩赫丹是由順境步向逆境，儘管非常努力，無奈習性已深。潛意識中只想求得一技以凌越他人，結果永遠只看到表相，而無視根本。

亨利實在太忙了，教了各種控制之法後，便下山去了。法蘭德司二人等教主一走，他們也跟著腳底抹油，立刻沒了影兒。

亨利離開後一直沒有回來，山上存糧不多，這也難不倒朱仁。他出外狩獵，挖食野菜。必要時便潛下山去，最初只是重施故技，後來他發現意識控制更有效。不久，地方人士便把他奉若神明，一應衣食供應都有了著落。

朱仁孤獨慣了，除了定時下山「傳教」，混些食物補給之外，幾乎足不出戶。亨利藏書甚豐，其中有不少是手抄的珍本，講述鍊丹鍊汞術神通等。

他有一整櫃中文古籍，大半是道家的經典諸如《道德經》、《南華經》、《黃庭經》、《道藏精華》、《莊子集成》等等。朱仁越看越有興味，深感自己孤陋寡聞，由此發奮苦讀，安心等待亨利的歸來。

這樣一過就是五個年頭，偌大的教堂老是空空洞洞的，朱仁開始懷疑，師父是不是出事了，為什麼遲遲不回。

一天，他看書看得煩了，為了舒展筋骨，他四下閒晃。當他慢步走到後間貯藏室時，突然發現一隻老鼠正在偷吃乾糧。臥榻之側豈容他人鼾睡？朱仁拔足便追，哪知老鼠鑽來鑽去，朱仁一身本領無從施展，他追得興起，一時不肯干休。

貯藏室不過三十平方米大小，高兩三公尺，四壁皆由石磚砌成，敷以白粉。除了東北角上有個巨大的木櫃外，只有些雜物零散的放著。他把門關了，把什物一一搬到中央，不讓老鼠有遁藏的空間。可是東西搬完了，老鼠仍未現形。

那木櫃約有一人高度，看起來很單薄，卻似固定在地上，移動不得。他點了蠟燭，鑽進櫃中一看，其中一扇門竟是明鎖暗鑰重

重，好像藏著重要的物件。

這對朱仁而言只能算是小兒科，他把叉子磨尖，不消片刻就把內門打開了。原來是一間小小的藏寶室，各種金銀珠寶，琳瑯滿目。這些他並未看在眼裡，倒是一個血紅色的方盒，端端正正放在一個角落上，立刻引起了他的注意！

自毀神典？朱仁毫不猶豫，手一伸便取過來。走回貯藏室一看，果不其然，這個以駝毛細絨製成的盒子，恰是書本大小，正面有燙金的四個漢字：自毀神典。

朱仁迫不及待，正要翻開，哪知旋風驟起，亨利已怒氣沖沖地站在面前！

亨利怒喝：「朱仁，你在做什麼？」

朱仁嚇了一跳，但他經過這幾年的鍛鍊，意識力已非同凡響。他一發現是師父，立刻化驚為喜，說：「師父！您終於回來了！我等了好久！」

亨利說：「別扯淡！我在這個門上下了禁令，你竟敢偷我的東西？」

朱仁立刻施展意識神功，和悅地說：「師父，剛才我練完了功也沒敢閒著，打算好好清清貯藏室，清到櫃子那裡才發現老鼠早把櫃子咬壞了，我進去一看，牠們正在啃書呢！我知道這是您的寶貝，您沒有它不行，趕緊把它拿出來，想把這破邊補好。」朱仁一面說，一面把盒子的側邊指給亨利看。

亨利臉色和緩了，覺得這個徒兒處處想到師父，正要誇獎他幾句，驀地警覺。當下臉一板，大喝一聲：「胡說！拿來！你分明是蓄意欺騙！」

朱仁趕緊把書奉上，不急不徐地說：「師父！您怎麼會這樣想呢？我勤勤懇懇地在這裡等了師父五年多，今天不過是打掃才發現這本書，怎麼敢蓄意欺騙？」

亨利接過神典，臉色稍霽，說：「有五年了嗎？唉，一晃五年，事事無成！」

朱仁說：「師父，您在忙些什麼呀？為什麼都不回來呢？」

「唉，你不知道！現在全世界都被電腦聯盟接管了，人人長生不死，吃得飽穿得暖，天天只想做春秋大夢。我想盡辦法，就是找不到志同道合的人。退而求其次，我花工夫感化了幾個……」

「電腦聯盟？什麼玩意？」

「就是全世界的電腦結合在一個共用的資料中心下，每個人配備一個小小的微機，相當於電腦的一個終端。」

「你是說電腦已經控制人類社會了？」

「是呀！你說有多可怕？」

「那民主制度呢？美國呢？」

「還有什麼國家制度？美國現在吵得很厲害，大概會舉行公投，決定要不要加入聯盟我看是逃不掉的，已經有一百多個國家加入了。你出去就知道，人類的的生活環境都改變了，電腦大量建造地下城，人人都像老鼠一樣，不見天日了。」

「那怎麼辦？」

「怎麼辦？推翻它們！為人類除害！」

「誰來推翻？」

「當然是我們！」

「就憑我們幾個人？」

「錯！我們不是幾個人，我們有很多同志！」

「師父剛才不是說找不到志同道合的人嗎？」

「嗯！沒錯，我是指志同而道不合的人很多，所以只能稱為同志。」

「那我們還等什麼？」

「等我把自毀神功練好。」

朱仁說：「師父天下無敵，還需要這種自毀的功夫嗎？」

亨利揚頭說：「我沒有書也可以練！不過你不能練，這神典太危險了，連師父我都把它藏起來，不敢輕易碰它！」

「為什麼？」

「因為練了以後，人的神志會改變，意識不強的人無法自持！」亨利看看朱仁，想了想說：「這樣吧！看你苦守了這麼多年，乾脆我現在傳你一些應用的神通。好在我累積的能量甚多，讓你各處來往自如，也好替我分分憂。」

亨利逗留了幾天，傳授了一些神通，監督朱仁反覆演練，直到他能夠得心應手。眼看這個學生一學就會，一會就精，一方面贊不絕口，一方面又心生猜忌。

朱仁不動聲色，只是心無旁騖的認真學習。

不久，亨利收到幾個緊急的信息，交待了朱仁一些事情，隨即離去。